

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2 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上午 9:00 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5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5 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 2 人）。会议由董事陈力皎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运作。董事会同意公司《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认为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5名同意，占全体董事总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2018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募集资金2018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5名同意，占全体董事总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8月17日